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132巷35弄1號

聯絡人：楊麗貞

電話：02-23257399 轉55215

傳真：02-23253810

電子郵件：ljyang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化字第106800036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預告影本(總說明、對照表)(1068000363A-0-0.pdf、1068000363A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預告影本，
並附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
周知各界並對於草案內容提供本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淑華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周陳秀霞國會辦公室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總處署、工會公會及同業公會等61家、汽車貨運貨櫃路線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毒化物大量運作廠場40家、毒化物小量運作廠場40家、車機商(21家106年09月18日)、毒化物GPS運輸業者248家(106年9月18日)

副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

